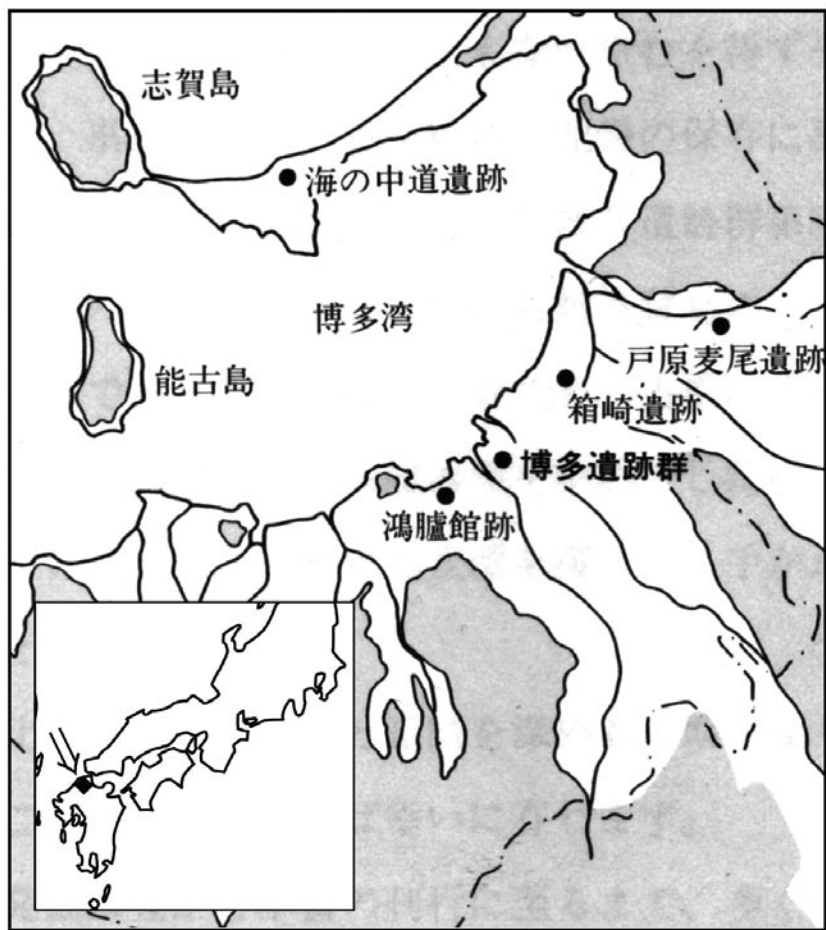




圖二 南宋越窯（仿三代青銅禮器）寺龍口窯址出土 參見註釋8文獻

圖一 南宋越窯 寺龍口窯址出土 參見註釋8文獻



圖三 博多遺跡群位置圖

日本出土的南宋越窯青瓷

—博多遺跡的青瓷香爐

森達也

學界歷來認為，越州窯青瓷的生產止於北宋末。但一九九〇年代，位於上林湖西方的低嶺頭窯及寺龍口窯，發現了模仿三代青銅禮器器形的製品及粉青色青瓷，闡明了其至南宋前期，尚在持續生產。(註一)

南宋越窯的製品，可以分為承繼北宋後期越窯青瓷器形、紋樣系譜的類型(圖一)，以及仿製三代青銅禮器的器形等南宋初期產生的新類型(圖二)。後者包括了受到汝窯青瓷影響的粉青色瓷器，學界一般認為其與《中興禮書》等所云，南宋

初，紹興元年(一一三一)與四年(一一三四)，朝廷命越州及紹興府餘姚縣生產禮器的記載(註二)相符。(註三)

南宋越窯青瓷，雖在南宋的都城臨安(杭州)(註四)及寧波(註五)有所發現，但仿製三代青銅禮器器形

的產品及粉青色青瓷，由於歷來被認為是南宋宮廷御用的，因此未有學者考察其外銷海外的情形。然而，近來確認了日本博多遺跡有此種瓷器的出土。因此，筆者擬在下文中介紹此海外發現南宋越窯青瓷的罕見例證，並思考關於其流通的問題。

博多遺跡出土的青瓷香爐

博多是一個港灣城市，自十一世紀左右至十七世紀初為止，是日本海外交流的門戶，十分繁榮。在一九七七年啓始的發掘調查中，有大量九世紀至十七世紀的中國瓷器出土

(圖三)。(註六)

本文所介紹的南宋越窯青瓷香爐(圖四、五)，出土於博多遺跡群第九十九次調查地點—四十五號土墳墓(SK045)。(註七)此器為盤口，底部付三足的鼎形香爐，但足部皆損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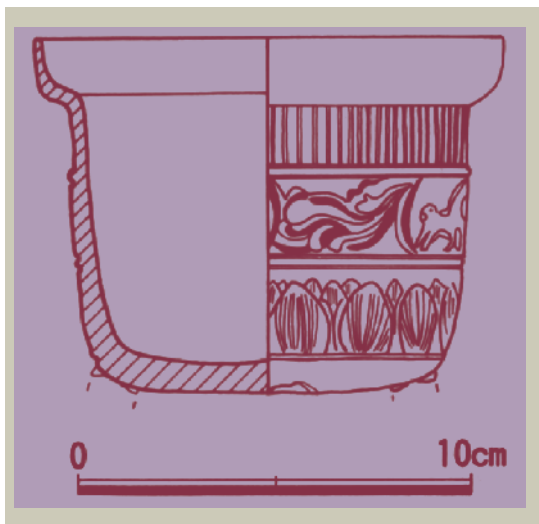


圖八 南宋越窯青瓷香爐 寺龍口窯址出土 參見註釋8文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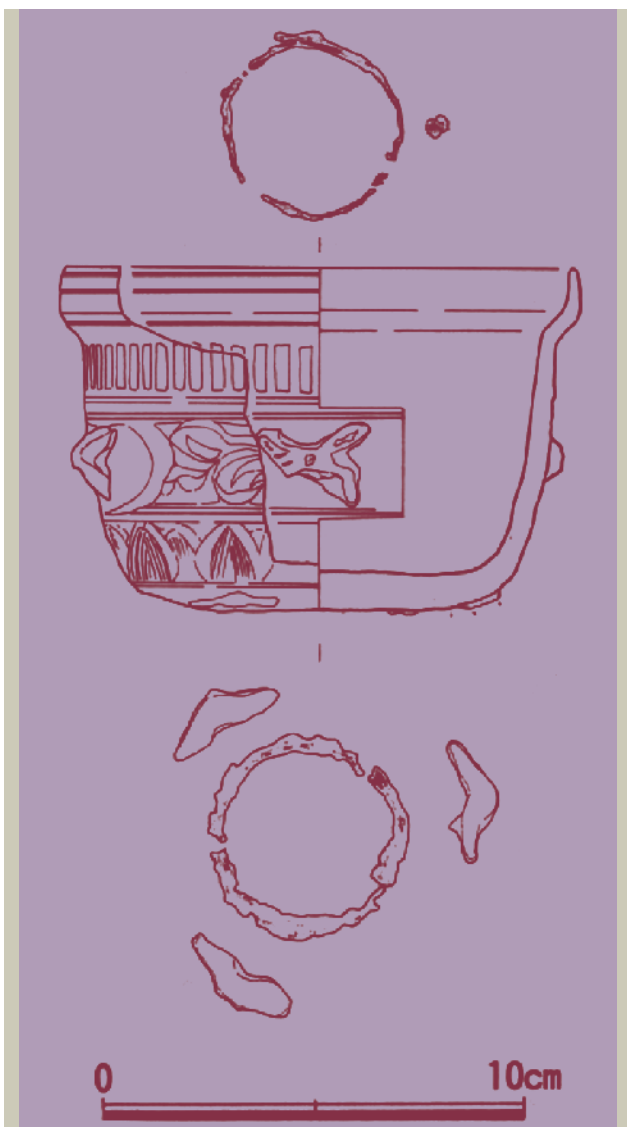
遺構 (SK045) 中，尚有福建白瓷碗與盤，龍泉窯青瓷碗、盤，福建青瓷碗、盤 (即同安窯系青瓷)，景德鎮窯青白瓷碗、香爐，以及日本產無釉陶器等出土，報告者根據這些遺物，將此土壙墓的年代定為十二世紀中葉至後半。共伴出土的龍泉窯青瓷碗，則是表面無紋，內面施劃花紋的作品 (圖九)，與廣東沿海發現的南海一號沈船 (註十)，以及日本奄美大島·倉木崎海底遺跡 (註十一) 所發現的龍泉窯青瓷碗大約同形。此類青瓷碗的生產年代，在博多遺跡或大宰府遺跡被



圖六 南宋越窯青瓷香爐 寺龍口窯址出土 參見註釋8文獻



圖七 南宋越窯青瓷香爐 寺龍口窯址出土 參見註釋8文獻



圖五 南宋越窯青瓷香爐 博多99次SK045出土 參見註釋7文獻



圖四 南宋越窯青瓷香爐 博多99次SK045出土 筆者攝影

定作十二世紀後半 (註十二)。然而自西沙群島發現的華光礁一號沈船，撈出了「壬午」(一一六二) 銘的青瓷後 (註十三)，使得上述定年有了再行商榷的必要。華光礁一號沈船中打撈上來的龍泉窯青瓷碗，主要是表面施齒梳紋的類型 (圖十)，較南海一號沈船表面無紋的青瓷碗 (圖十一)，呈現出更早的樣貌。(註十四) 華光礁一號沈船的沈沒年代，若是一一六二年，或者稍後，則南海一號沈船的年代，應定在較華光礁更晚的一一七五年至十三世紀初期左右。而表面無紋龍泉窯青瓷碗所屬的年代，也應定在與此同時。從而，以出土此類青瓷碗為主的土壙墓 (SK045) 年代，亦可想做與南海一號大約同時。

南宋越窯的生產年代，自來被學界定在南宋初期，較上述土壙墓的年代大約早了半世紀。博多出土南宋越窯青瓷香爐，如前所述，三足皆缺損不存，但觀其足根的痕跡，看似被人仔細地削去。這可能是因為三足中有一足毀損，故此將其其他二足亦行削去，使其成為平底後再繼續使用的關

不存。器身分為三個紋飾帶，上方施以縱向的線紋，中段施以貼花獅子紋及其周圍作工粗糙的刻花葉紋，下方則施刻花蓮瓣紋。足部雖殘損不存，但自其殘跡可知足根部為人字形。底部下方與內面皆有環狀支燒痕。釉為淡綠色滿釉，然釉層較薄。胎土為淡灰色。推測口徑為一二二公分，殘高八一公分。

另外，在寺龍口窯址，也有器形、紋飾與上述作品完全相同的香爐出土 (圖六、七)。(註八) 此器紋飾、器形與上述作品幾乎相同：口徑一一八公分，殘高九公分，大小亦與上述作品大約一致。環狀支燒痕也是相同的。但另有數件與上述作品有相似的貼花獅子紋，然紋飾結構稍形相異的同形香爐 (圖八) 出土，(註九) 可知施有貼花獅子紋的香爐在南宋寺龍口窯是相當常見的。



圖十一 龍泉窯青瓷碗 南海1號沉船 參見註釋10文獻



圖十二 越州窯青瓷碗 北宋末期 博多56次出土 福岡市埋藏文化財中心保管 筆者攝影

浙江省北部以外，幾乎未曾出現。從直至近年為止，越窯青瓷的生產，還被認為終止於北宋末期一事，可以推知南宋越窯青瓷的產量，遠較北宋越窯青瓷為少。而其流通範圍，相較於北宋越窯除中國國內以外，尚被運送至東亞迄於東非的廣大地區，南宋越窯的流通則僅限於狹小的浙江北部。

靖康二年（一一二七），北宋亡於金。高宗旋即於南京（今河南商丘）建立南宋。並於建炎三年（一一二九），遭金兵追趕南渡。同年，高宗置行宮於杭州，改杭州府為臨安府，但不久又遭金兵追擊，離杭後輾轉江南各地，於紹興二年（一一三二）再度回杭。紹興八年（一一三八），正式遷都臨安；紹興十一年（一一四一），正式與金和議，南宋朝廷於焉安定。

而南宋越窯的生產，是在南宋初期的混亂狀態中進行的。其產品的流通範圍僅限於南宋朝的據點，浙江北部，亦可以說是反映了當時的混亂情況。紹興十一年，南宋正式與金和議，邁入安定期，其後南宋越窯生產宮廷御用品的功能，被設於杭州的官窯所取代；民間所用的青瓷生產據點則移至龍泉窯，南宋越窯於焉終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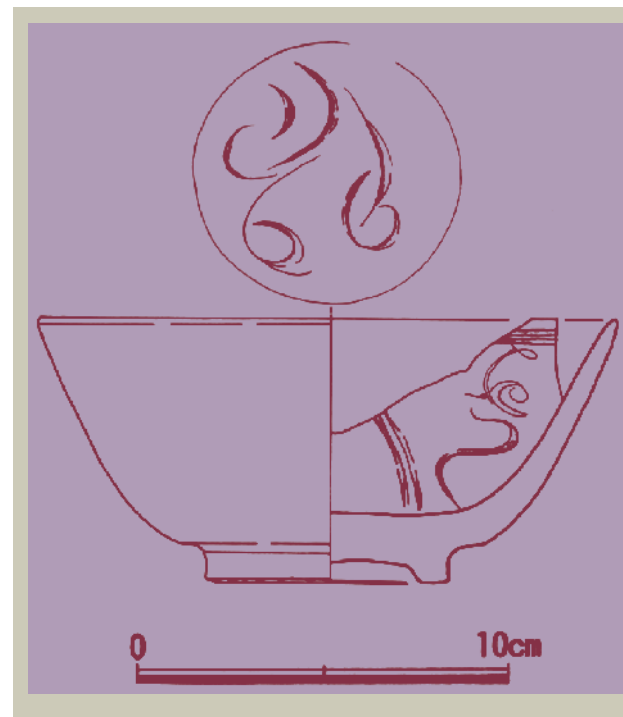
博多的越窯青瓷出土狀況
日本大約從八世紀末起，開始輸入越窯青瓷，而博多灣一帶是其最大的門戶。其中出土晚唐、五代越窯青瓷較多的地區，是與博多遺跡群隔疏地對待。

著海灣相對的鴻臚館遺跡（當時的外交機構），以及位於更內陸的大宰府遺跡（當時管轄九州地方的行政廳遺跡）。而博多遺跡群本身所出土的晚唐、五代越窯青瓷則數量比鴻臚館和大宰府少。至於十一世紀，博多的港灣城市機能有了提升，開始出現一些施劃花紋的北宋越窯青瓷出土。另外，雖然數量較少，尚有一些北宋後期越窯青瓷的出土（圖十二），可知自晚唐、五代至北宋末，越窯青瓷持

南宋越窯青瓷的生產與流通
中國國內南宋越窯青瓷的出土，如前所述，皆集中於杭州和寧波。除

係。執此之故，此器可以想做是在製成後，經過一段使用期間及傳世期間，才遭廢棄。在足部破損後，不遭立即丟棄，還被使用了一段時間，表示此器並不像一般日用雜器般遭人粗疏地對待。

續地被運至博多。而南宋越窯青瓷的出土例證至目前為止，依個人管見，只有上述青瓷香爐一件而已。據此推斷，越窯青瓷的輸入，至北宋末期時基本已經停止，此南宋越窯香爐，應是極為例外的情形。若是如此，則此南宋越窯的青瓷香爐，又是如何被運至博多遺跡的？擬於下節探討。



圖九 龍泉窯青瓷碗 博多99次SK045出土 參見註釋7文獻



圖十 龍泉窯青瓷碗 華光礁1號沉船 參見《西沙水下考古1998-1999》（科學出版社，2006年）

港灣（八〇〇—一三四九）」表中所列（註十五），史料記載自中國駛往日本的船舶例證五十三條中，有過半的三十七條發自明州（寧波）；而自日本駛往中國的船支例證六十八條中，有三十七條入港明州（寧波），三條入港杭州。可知浙江北部與日本具有密切的聯繫。

宋代進行中日貿易活動的人物，主要是中國商人。除了以中國為據點，擔綱中日貿易的商人，尚有不少中國商人將據點置於博多，這些中國商人被稱作「博多綱首」，結合了大宰府及博多周邊的寺廟神社或有力者（權門），從博多渡海至寧波，頻繁進行貿易活動。（註十六）而日人往赴中國者，則主要是佛僧。他們也多取道博多至寧波。

自上述情況觀之，博多出土的南宋越窯青瓷香爐，極可能是透過當時往來於中日間的商人（中國商人或博多綱首），或是日本佛僧之手運至日本的。博多遺跡所發現的南宋初期中國瓷器，絕大多數為福建北部閩江流域所產的白瓷，以及廣東省北部潮州

窯的白瓷；另外有少量的龍泉窯青瓷或景德鎮窯青白瓷，以及閩江下游的黑釉碗（天目碗）。（註十七）如此，有一定數量共同出土的中國瓷器，可以想像是商人載運而來的貿易商品。然而像南宋越窯青瓷香爐般，僅僅發現一件的作品，即使是為商人所運，也無法同尋常商品一併討論。

如前所述，南宋越窯產品，可以分為承繼北宋後期越窯青瓷器形、紋樣系譜的類型（圖一），以及仿三代青銅禮器等南宋初期新出現的器種類型（圖二）。而博多出土的南宋越窯青瓷則屬於後者，且有可能是為南宋宮廷御用而製造。若這類產品是由商人攜入日本，則有可能是做為數量極少的特別商品來販賣。此外，此作也有可能是他人所贈的禮品或紀念品，個人使用的什器，歸國後的贈品，有各種不同的可能性。若這類南宋越窯青瓷是由佛僧攜入日本，則有可能是他人所贈的禮品或紀念品，個人使用什器，歸國後的贈品，準備歸國後在寺院使用的物品等，有各種不同的可能性。不論如何，這件南宋越

窯青瓷香爐，極有可能是與尋常貿易商品具有不同地位，從而受到特殊待遇的瓷器。

結語

由以上可知，博多出土的南宋越窯青瓷，並不是被當做一般貿易商品運送至日本的。而有可能是原來為南宋宮廷御用所製的產品，由於某種原因，經商人或僧侶之手攜入日本。

而在南宋越窯前後，專為宮廷燒造的汝窯（北宋末期）及南宋官窯青瓷，則從未在海外遺跡出土。汝窯的最上品被納入宮中，次級品據說獲准在民間買賣。（註十八）但南宋以降，汝窯瓷器被視為極貴重的物品，因而出現了有人將民間流傳的汝窯瓷器獻給皇室等情形（註十九）。此外在南宋官窯，則為了防止其產品流入民間，採取了嚴密的管理措施，如將瑕疵品粉碎後棄入土坑等。但反觀南宋越窯青瓷，則有像博多出土品般，被運送至海外的產品。因此南宋越窯的青瓷，應該未像汝窯或南宋官窯般倍受珍視，從而被朝廷嚴密控管。

南宋越窯仿青銅禮器器種的生產，相信是在南宋初期的混亂狀態中，朝廷為彌補青銅禮器的不足而下令燒造的。其製品的完成度較汝窯或南宋官窯為低，生產間期也十分短暫。宋代文獻中，有「汝窯」、「官

窯」之名的記載，卻無「南宋越窯」或相當於此的紀錄，可見其未被視為留名史冊的名窯。南宋越窯的生產，只是在南宋初期的混亂中暫時性地進行，其對產品的態度和管理，並未像汝窯或南宋官窯般嚴密，因此才出現

了產品被運送至日本的情形。本文中所以介紹的博多出土南宋越窯青瓷，目前保管於福岡市埋藏文化財中心。謹此向慨允我調查的福岡市埋藏文化財中心，暨為我提供協助的田上勇一氏深表謝忱。（嚴雅美謹識）

作者任職於愛知縣陶磁資料館

註釋

1. 沈岳明，〈修內司窯的考古學觀察—從低嶺頭談起〉，《中國古陶瓷研究》期4（1997年），頁84-92。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、北京大學考古文博學院、慈溪市文物管理委員會，《寺龍口越窯址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2002年）。
2. 《中興禮書》卷59，〈明堂祭器〉載：「（紹興元年）四月三日……祀天並配位用匏爵陶器，乞令太常寺具數下越州製造，仍乞依見今竹木祭器樣制燒造。」（《續修四庫全書》影印北京圖書館藏清蔣氏寶彝堂鈔本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8年，822冊），頁242。《中興禮書》卷59，〈明堂祭器〉載：「（紹興四年四月二十七日）同日工部言，據太常寺申，契勘今來明堂大禮正配四位合用陶器，已降指揮下紹興府餘姚縣燒造。」（《續修四庫全書》本，822冊），頁243。
3.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、北京大學考古文博學院、慈溪市文物管理委員會，《寺龍口越窯址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2002年），頁372。
4. 金志偉，〈「御廚」字款越瓷再探〉，《故宮博物院院刊》，2001年第1期，頁79-83。金志偉、胡雲法、金軍，〈南宋宮廷所用越瓷的幾個問題〉，《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學刊》，2002年第5輯，頁72-77。
5. 朱勇偉、陳鋼，《寧波古陶瓷拾遺》（寧波出版社，2007年），頁63-66。然而需要留意的是，此文中所引用的資料，由於並未經由正式的調查發掘所驗證，因此其學術價值尚有疑問。
6. 田中克子，〈貿易陶磁の推移—中國陶磁〉，《中世都市—博多を掘る》（海鳥社，2008），頁112-128。
7. 福岡市教育委員會，《博多市埋藏文化財調査報告書第560集 博多65—博多遺跡群第99次 第101次調査報告》（1998年），頁40，圖37-448。
8.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、北京大學考古文博學院、慈溪市文物管理委員會，《寺龍口越窯址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2002年），頁222，圖125-8、頁223，彩圖302。
9. 浙江省文物考古研究所、北京大學考古文博學院、慈溪市文物管理委員會，《寺龍口越窯址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2002年），頁222，圖125-9、10、12、13、頁223，彩圖303、頁224，彩圖304、305。
10. 《はるかなる陶磁の海路展—アジアの大航海時代》（朝日新聞社，1993年）。
11. 《鹿兒島縣大島郡宇檢村 倉木崎海底遺跡發掘調査報告書》（宇檢村教育委員，1999年）。
12. 森田勉、橫田賢次郎，〈大宰府出土の輸入中國陶磁について〉，《九州歴史資料館研究論集》，4，1978年，頁1-26，見頁25。田中克子，〈貿易陶磁の推移—中國陶磁〉，《中世都市—博多を掘る》（海鳥社，2008），頁112-128，見頁117。
13. 中國國家博物館水下考古研究中心，《西沙水下考古1998-1999》（科學出版社，2006年）。張威，〈西沙群島華光礁1號沈船遺址搶救性發掘〉，《2007中國重要考古發現》（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2008年），頁173-176，見頁174。
14. 龜井明德，〈草創期龍泉窯青磁の映像〉，《東洋陶磁》，VOL. 19, 1992年，頁5-27。
15. 櫻本涉，「表1 對日交通に利用された中國側港灣（800-1349年）」，《東アジア海域と日中交流—19-14世紀》（吉川弘文館，2007年），頁30-39。
16. 櫻本涉，〈日宋—日元貿易〉，《中世都市—博多を掘る》（海鳥社，2008），頁70-81。
17. 田中克子，〈貿易陶磁の推移—中國陶磁〉，《中世都市—博多を掘る》（海鳥社，2008）頁112-128，見頁113-117。
18. 宋 周輝，《清波雜誌》：「汝窯宮中禁燒，內瑪瑙末為油，唯供御揀退方許出賣，近尤難得。」
19. 宋 周密，《武林舊事》記載，紹興二十一年（1151），高宗寵臣張俊獻16件汝窯瓷器給皇帝（高宗）。